

股票代码：600110

股票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6-025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诺德”）
- 被反担保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27,900 万元人民币
- 对外担保累计总额：人民币 14.78 亿元，美金 90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有无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公司担保情况概述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诺德投资”）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诺德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申请国开发展基金 27,900 万元，用于青海诺德年产 40,000 吨动力电池用电解铜箔工程项目建设，并由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期限 10 年，本公司董事会同意向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立志先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反担保。

上述提供反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介绍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位于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注册资本 53850 万元，主要从事开发区内的土地开发、租赁；基础设施及公共设施建设；园林绿化；生态环境治理；项目投资、融资；经济技术合作；房

地产开发、房地产租赁服务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总资产 18.86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11.54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为 1796.39 万元（经审计），资产负债率为 38.84%。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为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事项有关协议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会董事一致认为：青海诺德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申请国开发展基金 27,900 万元，由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青海诺德提供担保，满足青海诺德经营需要，公司同意向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担保公司	被担保公司	拟办理银行	拟担保敞口 额度（万元）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青海省分行	27,900

五、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共计 27,9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14.78 亿元人民币，900 万美元（不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00%，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7%。公司无逾期未归还的贷款。

六、备查文件

1、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8 日